



供暖有问题请拨“问暖热线”

市区供暖主管网完成打压,本报今日开通“温暖日照”热线

本报11月14日讯(见习记者 贺超 记者 赵恩霆 张焜) 14日,记者了解到,市区供热主管网已试水打压,25日起正式供暖。即日起,本报开通“温暖日照”热线电话8308110,市民如遇到有关今冬供暖的疑难问题,可向本报求助,我们将向您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14日,日照市热力公司总经理

理王明利告诉记者,目前,市区供热主管网已经全面注水打压,具备了试供暖的条件。

据日照市供热办相关负责人介绍,日照城区有570多万平方米的供热面积,其中八成左右由华能热电负责输送热源,华能热电的储煤十分丰富,而另一“大户”山海天热力去年的用煤量是4000

吨,今年已经储煤7000吨,同样不会出现缺煤的情况,能够保证25日正式开始供暖。

2010年夏末秋初,日照市进行了暖气管道改造工程,位于市区内的16座供热锅炉暂停使用,但一旦主力热源出现突发情况,后各热源会随时准备启动保证市区供暖,并非热源闲置或拆除。

“家里这几年都不热,怎么办?”家住林海小区61号楼1单元4楼的王女士见到正在小区走访的记者说,她家是2008年新装修的,但每年供暖时总是在16摄氏度左右。“热力改造后供暖会不会时断时续,一个热源能不能满足市区采暖需要?”

在今冬供暖即将开始之际,本

报特开通“温暖日照”热线电话8308110,试供暖期间和正式供暖后,如果您家的暖气不热,或者您家暖气虽然热但室内温度不达标,抑或在供暖期间遇到什么难事儿,或者疑问有待解答,欢迎与本报8308110热线取得联系,我们将针对您的疑问与有关部门联系,努力寻求解决之道并尽快给予答复。

不交损耗费就得挨冻?

两小区居民遭遇“霸王暖”,记者探访后物业退钱

本报记者 张潇元

日照枫舍居、河左岸两个小区的居民向本报反映,小区物业贴出通知,供暖户每平米要多交纳2元钱的水电损耗费,才能供热。这个通知一出,业主们犯了嘀咕,物价部门已给出了每平方米24元的供热费,怎么又要多收钱?12日上午,记者找到了负责这两个小区的日照厚德物业服务公司。在结束采访后,几位业主给记者打来电话称,物业停收了水电损耗费。



▲物业给业主出具的关于供暖水电损耗费的交款收据。

居民 供暖加收损耗费,令人费解

“我们小区这两天贴出了通知,说每平米要多加2元钱水电损耗费,我们都搞不明白,这钱到底是怎么回事!”家住日照市滨州路枫舍居小区的刘伟告诉记者,最近一段时间,物业加收供暖费的事在小区里闹得沸沸扬扬。邻居见面聊得最多的也是“钱你交了吗?”在业主们建立的网络聊天群里,这也成了大家最关注的话题。

据刘伟介绍,枫舍居是在2008年8月建成,小区里配备的是地暖

供热系统,前两年到了冬天供暖时,从未听说过要多交钱的事。可今年冬天,不仅每平米多交2元钱水电损耗费,还要交纳150元的打压费。

与枫舍居小区的业主有相同困扰的,还有河左岸的居民,物业不仅贴出了交纳水电损耗费的通知,还标注出了交纳时限。

家住该小区的吴权告诉记者,就在几天前,他刚刚去物业交纳了水电损耗费,并向记者出示了物业

给开的收据。收据上写明,吴权家的房子是126.6平方米,收取的水电损耗费为253.2元。“我去交钱的时候也觉得很纳闷,但是怕不交这个附加费,他们就不给我家送暖气了。”吴权说,因为这个交钱的事,认为不该去交钱的妻子,把他数落了一顿。12日上午,记者在管理枫舍居和河左岸两个小区的厚德物业办公室外看到,收费通知已被撕了下来,可还是有一部分字迹留着。

物业 “我们加收暖气费实属无奈”

12日上午,记者来到了厚德物业服务公司位于枫舍居小区的办公室,问及关于加收水电损耗费的问题,一位姓刘的工作人员却说:“那个通知我们就是贴一贴,没说真的要收钱啊!”这位刘先生一边说着,

一边起身准备离开。

在记者的一再追问下,刘先生终于开了口。“其实这钱我们物业也不想收,可是不收怎么办,小区的入住率太低,不收损耗费就要亏钱。”刘先生手里拿着烟向记者介绍起

来,枫舍居小区有600余套房屋,虽然房屋基本都卖了出去,可现在的人住率仅达到50%,一个供暖季节4个月的时间,物业就垫付4万余元,一个小时就要花上40度的电,这些钱业主却不出。

转折 物业改口,损耗费突然停收

“昨天我去问物业的时候,他们还说要交损耗费的,刚才我路过的时候又问了一下,物业他们又说不要收这个钱了,你说怪不怪?”记者离

开厚德物业后不久,枫舍居小区的一位居民给记者打来电话说。

而已交纳了水电损耗费的另一位居民在得知停收附加费用后,也

拿着收据去找物业退款,253.2元原数退回。

但物业部门并未对为何突然停收该费用做出任何解释。

物价局 多收供暖费用显然不合理

日照物价局的吴科长告诉记者,目前,日照物价局已经制定出了2010年日照供暖价格为每平米24元,厚德物业服务公司另加费用,物业部门并未

给予授权另加收费,该物业并不具备相关的收费依据,显然是不合理的。

专业人士提醒市民在缴纳暖气费用时,除了要拿到缴费

发票外,还应注意收费处是否有物价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书。采暖费缴费收据最好保留两年以上,以保证在出现纠纷的时候有据可查。

今年居民供暖价格仍是24元/平方米

据日照市物价局工作人员介绍,今年物价部门对于市区2010-2011年度的供热价格不再调整,居民供暖价格为150元/吨,蒸汽价格为237元/吨。对供热范围内,中小学校、托儿园所、社会组织或者个人兴办的敬老院、老年公寓按居民供热价格执行。

在民政部门登记的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家庭继续执行每平方米16元的优惠价格。对高层及多层带电梯的住宅楼供暖面积按建筑面积

的85%计算,其他供暖计费面积政策仍按原规定执行(房改房按房改面积计算,商品房按建筑面积的90%计算)。

此外,今年下岗职工不再享受优惠价格。

热用户需在供热开始前按现行面积收费办法预交热费,供热结束后按两部制热计量收费办法进行结算。居民用户当按两部制热价结算热费高于按面积结算标准时,执行按面积收费标准;低于按面积计算标准时,供热单位向用户退还差价。

(贺超 赵恩霆 张焜)



加班加点干 还是不够卖

11月14日,在黄海三路中段一蜂窝煤厂,工人正在忙着加工蜂窝煤。随着气温逐渐下降,没有暖气条件的居民,纷纷储煤过冬。据蜂窝煤厂老板介绍,现在蜂窝煤的需求量很大,工人加班加点地加工,还是不能满足市民的需求。

本报记者 徐升 摄

供暖问答

室温低于16℃怎么办?

日照市供热办工作人员介绍,在正常条件下采暖期内用户室内供热温度为18±2℃,不得低于16℃。正式供暖开始后,市民如果发现家中温度低于16℃,可以与负责所在区域的热力公司联系或拨打12319反映。热力公司在采暖期开始后10日内,接到供热温度等供热质量投诉的,会在接到投诉后的当日到达现场处理;10日以后接到投诉的,应当在接到投诉2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市

民仍对室温存有异议的,可拨打12319反映,也可拨打本报“温暖日照”热线电话8308110探讨解决办法。

据介绍,在日照老城区的一些楼房,由于建造时没有加上隔热层,窗户等处还漏风,或者是房内入住人员太少,也会造成室内温度达不到要求。如果是管网问题,市供热办会协调热力公司尽快解决,如果市民家中存在一些问题,需要市民采用加换双层玻璃、封堵出风口等措施使室温升高。

入住户不足不能供暖?

日照市供热办工作人员说,按照《日照市供热管理办法》规定,对已具备集中供热条件的住宅小区,申请用热户数达到单元总户数60%以上,且小区内申请供热户数达到总户数40%以上,供热企业应当供热,如果没有供热

设施的,也应当安装供热设施并供热。如果住宅申请用热户数达不到规定比例的,供用热双方只能采取协议安装、供热。一些居民楼如果达不到入住户数要求,可能无法供暖。

(贺超 张焜)